113 學年度臺中市立大華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招生簡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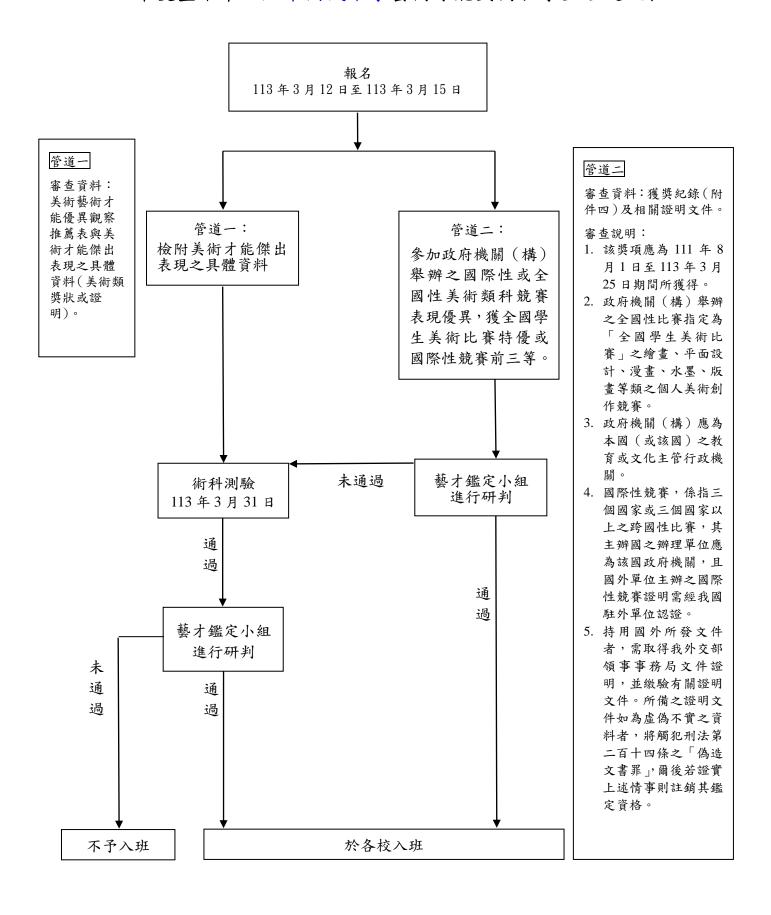
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臺中市藝術才能班學生鑑定小組指定承辦單位							
亳中市立上英剧民中岛	428533 臺中市大雅區雅環路一段 2 號	https://dhjh.tc.edu.tw/	04-25688251- 156				

臺中市藝術才能班學生鑑定小組 編印

113 學年度臺中市立大華國中藝術才能美術班學生招生暨鑑定重要日程表

項目	重要日期	重要工作事項	辨理單位
簡章公告	113年2月6日(二)前	簡章暨報名表請自行於大華國中網站下載列印(用 白色 A4 影印紙),或至大華國中索取。	教育局 大華國中
鑑定報名	113年3月12日(二)至 3月15日(五)	1.大華國中(每日上午8:30至下午5:00)。 2.鑑定方式:管道一採術科測驗;管道二採書面審查。 3.報名費用:新臺幣1200元。	教育局大華國中
資料審查	113年3月27日(三)前	報名管道一術科測驗:大華國中辦理報名資格審 查。	
書面審查	113年3月27日(三)前	1.報名管道二書面審查:藝才鑑定小組辦理審查。 (1)審議通過者即可入班。 (2)審議未通過者:直接依管道一參加測驗。 2.113年3月27日(三)下午5:00於臺中市政府 教育局網站及大華國中網站公告管道二審查結 果。	大華國中 藝才鑑定小組
公布試場 位置圖	113年3月29日(五)	試場及術科時間公布於大華國中網站。	大華國中
術科測驗	113年3月31日(日)	1.地點:大華國中。 2.時間:依大華國中公布術科測驗時間進行。	大華國中
公告 鑑定結果	113年4月12日(五)	1.時間:下午5:00 公告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 及大華國中網站。 2.以限時掛號信寄發鑑定結果通知單。	教育局
術科測驗 成績複查	113年4月15日(一)至 4月16日(二)	1.受理時間:上午8:30至中午12:00。 2.術科測驗成績複查費新臺幣100元。 3.繳交鑑定結果通知單及鑑定結果複查申請表,貼 足限時掛號郵資新臺幣35元之信封,書寫學生姓 名、郵遞區號及收件地址。 4.113年4月17日(三)前以掛號信寄發鑑定結果複 查回覆表。	教育局大華國中
報到	113年4月19日(五)	1.時間:上午9:00至下午4:00。 2.地點:持「鑑定結果通知單」向大華國中報到, 管道二錄取學生憑結果通知單申請退費,逾期未 報到者,視同自動放棄。	
遞補學生 報到截止 時間	113年6月24日(一)	各校遞補學生報到截止時間統一訂於 113 年 6 月 24 日(一)中午 12:00 前向大華國中報到,逾時不予受理。	大華國中

113 年度臺中市立大華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學生鑑定流程



113 學年度臺中市立大華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學生招生簡章

壹、依據

- 一、藝術教育法暨施行細則。
- 二、教育部頒「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
- 三、臺中市立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招生鑑定小組會議。

貳、主辦單位

- 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
- 二、臺中市藝術才能班學生鑑定小組(以下簡稱藝才鑑定小組)。

參、承辦單位

- 一、總承辦學校:臺中市立龍津高級中學國中部。
- 二、承辦學校: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國中部、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國中部、臺中市立四箴國 民中學、臺中市立五權國民中學、臺中市立大甲國民中學、臺中市立大華國民 中學、臺中市立豐陽國民中學、臺中市立至善國民中學、臺中市立與文國民中學、 臺中市立向上國民中學。

肆、招生人數及報名資格

- 一、招生人數:
 - (一)新生:七年級新生一班,每班26人。
 - (二)插班生:無,0人。

二、報名資格:

- (一)新生:設籍本市,112學年度公私立國民小學六年級在籍學生,具有美術潛能,並經原就讀國小推薦者,資格不符之學生,均不予受理。
- (二)插班生:設籍本市,112 學年度公私立國民中學七年級在籍學生,具有美術潛能,並經原就讀國中推薦者,資格不符之學生,均不予受理。
- (三)各校推薦學生參與鑑定,每位學生以推薦一校為限,不得重複推薦,同一年度以一次為限,如經查獲則取消其鑑定資格。

伍、簡章及報名表索取日期

- 一、即日起至113年3月15日(星期五)下午5:00止,至大華國中網站下載列印(用白色A4影印紙)或至大華國中索取。
- 二、大華國中網址如下:https://dhjh.tc.edu.tw/

陸、報名時間

113 年 3 月 12 日(星期二)至 3 月 15 日(星期五)止,每日上午 8:30 至下午 5:00, 「逾時不受理」及「不受理通訊報名」。

柒、報名地點:各國中承辦處室

大華國中『輔導室』-428533 臺中市大雅區雅環路一段2號

捌、報名手續及繳交資料:

- 一、繳交「113學年度臺中市市立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學生鑑定報名表」(附件一)。
- 二、繳交「113學年度臺中市市立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學生鑑定申請及審查表」(附件二)。
- 三、報名管道一:

繳交「藝術才能美術優異學生觀察推薦表」(附件三),須經原就讀學校核章。(美術才能表現優異具體事蹟資料影本,請以 A4 規格影印並加蓋與正本相符章及原就讀學校行政職章)。

四、報名管道二:

繳交「藝術才能美術優異學生觀察推薦表」(附件三)及「獲獎紀錄」(附件四)並備妥該獲獎 競賽簡章等證明文件,以A4規格影印一份(加蓋與正本相符章及原就讀學校行政職章),送藝 才鑑定小組審議。

- 五、繳交本人最近3個月內正面2吋半身脫帽彩色證照相片1式2張(背面請書寫姓名及就讀學校)。 六、繳交本人戶口名簿影本一份(需加蓋與正本相符章及原就讀學校行政職章)。
- 七、繳交本人在學證明書或學校團體報名表 (附件五)。
- 八、繳交回郵限時掛號信封 1 個(貼足限時掛號郵票 35 元並填妥學生姓名、郵遞區號及收件地址)。 九、繳交報名費用新臺幣 1200 元整(經管道二錄取者得予退費外,其餘不另行退費)。
- 十、繳交身心障礙學生特殊考場服務申請表 (附件六),無需求則免附。
- 十一、未通過管道二審查者,直接依管道一參加術科測驗。
- 十二、免收報名費者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 十三、報名所繳交之資料正本驗畢歸還。

玖、鑑定流程及注意事項:

- 一、管道一:美術類科術科測驗表現優異,並具有美術才能表現優異具體事蹟資料。
 - (一)資料審查:
 - 1. 審查項目:藝術才能美術優異學生觀察推薦表(附件三)與美術才能表現優異具體事蹟資料(美術類獎狀或證明) A4 規格影本。
 - 2. 由受理學校進行審查,通過審查者,核發准考證參加術科測驗。
 - (二) 術科測驗:
 - 1. 項目:素描、水彩、創意表現。
 - 2. 時間:113年3月31日(星期日)。
 - 3. 地點:大華國中。
 - 4. 鑑定標準:
 - (1)依術科測驗總成績:素描 40%、水彩 30%、創意表現 30%。
 - (2)扣除「管道二」優先錄取人數後,術科測驗表現優異者,按總成績高低排列序號,經 「臺中市藝術才能班學生鑑定小組」綜合研判後,依序錄取至額滿為止。總成績相 同者,依素描、水彩、創意表現之順序由高分依序排序,分數較高者優先錄取。
 - (3)術科測驗表現優異鑑定通過標準須達80分(含)以上。
 - (4)術科各分項測驗缺考或成績有零分者不予錄取。
 - 5. 注意事項:
 - (1)憑准考證入場,並遵守一切試場規則。
 - (2)為避免干擾測驗進行,嚴禁攜帶呼叫器、手機及其他電子產品進入試場(得攜帶電子

錶,設定為靜音),違反本項規定者,視情節輕重該科成績酌予扣分。

二、管道二: 參加政府機關(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美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獲全國學生美術 比賽特優,或國際性競賽前三等者。

(一)審查說明:

- 1. 政府機關(構)舉辦之全國性比賽指定為「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個人項目特優或國際性競賽前三等,該獎項應為111年8月1日至113年3月25日期間所獲得。
- 2. 美術類科之競賽活動係指繪畫、平面設計、漫畫、水墨、版畫等類之個人美術創作競賽。
- 3. 政府機關(構)應為本國(或該國)之教育或文化主管行政機關。
- 4. 國際性競賽,係指三個國家或三個國家以上之跨國性比賽,其主辦國之辦理單位應為該 國政府機關,且國外單位主辦之國際性競賽證明需經我國駐外單位認證。
- 5. 持用國外所發文件者,需取得我外交部領事事務局文件證明,並繳驗有關證明文件。所備之證明文件如為虛偽不實之資料者,將觸犯刑法第二百十四條之「偽造文書罪」,爾後若證實上述情事則註銷其鑑定資格。

(二) 由藝才鑑定小組進行綜合研判:

- 1. 綜合研判通過者,免參加術科測驗,優先錄取入班並退還報名費 1200 元。請於 113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五)持「鑑定結果通知書正本」及「報名費收據」至大華國中報到時(上午 9:00 起至下午 4:00 止)辦理退費,逾時視同自動放棄,取消入班資格。
- 2. 綜合研判未通過者,直接參加管道一術科測驗。

拾、入班原則

- 一、由本市藝術才能班學生鑑定小組進行綜合研判,經研判通過即可入班。
- 二、符合參加政府機關(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美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獲全國學生美術比賽 特優,或國際性競賽前三等者,優先入班。
- 三、符合美術類科術科測驗表現優異,並具有美術才能表現優異具體事蹟之資料,依術科總分高低 擇優入班。總成績相同者,依素描、水彩、創意表現之順序由高分依序排序入班。

拾壹、公告鑑定結果日期:

- 一、管道一:鑑定結果於 113 年 4 月 12 日 (星期五)下午 5:00 公告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及 大華國中網站,並寄發鑑定結果通知單。
- 二、管道二:鑑定結果於 113 年 3 月 27 日(星期三)下午 5:00 公告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及 大華國中網站,並寄發鑑定結果通知單。

拾貳、成績複查:

- 一、資料審查不受理複查。
- 二、術科測驗複查:
 - (一)時間:113年4月15日(星期一)至4月16日(星期二)上午8:30至中午12:00,由學生家 長或監護人填妥鑑定結果複查申請表(附件七)親至大華國中申請複查(不受理郵 寄方式申請)。
 - (二) 地點:大華國中。
 - (三)申請複查應攜帶文件(若有缺件,恕不受理):
 - 1. 鑑定結果通知單正本。
 - 2. 鑑定結果複查申請表(附件七)。
 - 3. 限時掛號回郵標準信封 1 個(貼妥郵資 35 元,並填妥學生姓名、郵遞區號及收件地址)。
 - 4. 複查申請費用:新臺幣 100 元。
 - (四) 複查內容僅確認成績之登錄、計算,並以一次為限,不得要求影印及重閱,亦不得要求告知評選委員姓名或其他相關資料。
 - (五)複查結果於113年4月17日(星期三)前以掛號寄出。

拾參、報到日期及注意事項:

- 一、通過鑑定學生於113年4月19日(星期五)上午9:00至下午4:00,持鑑定結果通知單向 大華國中辦理報到手續,逾時未報到者,視同自動放棄,所遺缺額由符合通過標準之學生依序 遞補,遞補期限至113年6月24日(星期一)中午12:00止,逾時不予受理。
- 二、經管道二通過者,除「鑑定結果通知書正本」外,請同時持「報名費收據」至大華國中辦理 退費,逾時視同自動放棄。
- 三、錄取學生僅能就讀受理報名學校,經錄取報到後不得互轉,未依期限報到者取消其入班資格, 不得異議。

拾肆、附則:

- 一、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免收報名費,請附區公所開立之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或身心障礙手冊影本(正本驗畢歸還)。
- 二、考場規則詳見准考證。
- 三、通過鑑定學生實際報到人數達 10 人以上,始得成班。
- 四、准考證如有毀損或遺失,應於鑑定當日攜帶考生學生證或全民健康保險卡、與原准考證所貼相同之二吋照片一張申請補發,資料不齊者不予補發。
- 五、身心障礙考生考場服務辦法:
 - (一)服務對象為領有有效之身心障礙手冊之視障考生、上肢重度障礙考生、其他因身心障礙顯著影響閱讀、書寫能力之考生。
 - (二)其他患有聽障、下肢、情緒等障礙或重大疾病者,請於報名時告知受理學校,受理學校彙整轉交藝才鑑定小組,無需填寫考場服務申請表。
 - (三)申請考場服務需繳交身心障礙手冊影本或鑑輔會核發之鑑定證明影本(正本驗畢歸還)。
 - (四)提供考場服務以不影響考試公平性為原則,且經過藝才鑑定小組審定之。
- 六、依據教育部 100 年 6 月 23 日臺國(四)字第 1000107582 號函示,為建立國民中小學藝術才能班外聘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101 學年度起國中小藝術才能班外聘教師鐘點費依「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依據臺中市教育局 111 年 9 月 27 日中市教小字第 111084642 號函辦理,因應 111 年 2 月 1 日起「公立中學小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修正每節以 378 元為標準支給並納入學校兼代課鐘點費預算,惟學生家長得另行支付較高鐘點費聘任外聘教師,並依會計(出納)作業規定辦理。
- 拾伍、本簡章經臺中市藝術才能班學生鑑定小組審查通過後,奉核定後公布實施,修訂 時亦同。

113 學年度臺中市立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學生鑑定報名文件

★報名者請將本頁置於報名資料首頁,並依下列報名資料順序,依序放置。 ★請填寫黑框線內之內容。

M 12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u>u </u>		
考生姓名		准考證號碼	
せるない	□管道一術科測驗	請檢核以下報名資料項目, 4.不需繳交,10.11.依需求,	
報名管道	□管道二書面審查	請檢核以下報名資料項目, 10.11 依需求,其餘皆需繳交	
★以下由國中受理單位	<u>審核</u>		
	報名資料		檢核項目
1.113 學年度臺中市市 3 考證(附件一)	立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	析班學生鑑定報名表暨准	□有□無
* * * * * * * * * * * * * * * * * * * *	立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	析班學生鑑定申請及審查	□有□無
		、證明、照片等), A4 規	. □ 有 □無
表現優異,獲全國學		性或全國性美術類科競賽 性競賽前三等 (附件四)。 校行政職章)	
5.3個月內正面2吋半身	身脫帽彩色證照相片 1:	式 2 張	□有□無
6.戶口名簿影本 (A4 規	L格並加蓋與正本相符章	及原就讀學校行政職章) □ 有 □無
7.在學證明書或學校團	體報名表(附件五)		□有□無
8.限時掛號信封 1 個(址)	貼足 35 元郵票,填妥	學生姓名、郵遞區號及住	□ 有 □無
9.繳費 1200 元			□有□無
	中低收入戶、低收入戶; 导免收報名費,無需求;	證明或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者免。	□有□無
11.身心障礙學生特殊考	·場服務申請表(附件六	, 無需求者免)	□有□無
學生就讀學校		_ 國民小學	
		受理報名國中	

承辦單位核章 (大華國中輔導室)

家長簽名

【附件一】

113 學年度臺中市立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學生鑑定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_____

姓		名		生日	年	- 月	日	性別	
就學		讀校		身分字	證號				請貼最近3個月內正 面2吋半身脫帽彩色 證照相片
監姓	護	人名		電話	()		手機		
通地		訊址							
			就讀學校 承辦人核章	-					
					(請勿	自行棋	- f開)		

113 學年度臺	中市	立國	民中學
藝術才能美	術班	E學生	鑑定
准	老	證	

請貼最近3個月內正面2吋半身脫帽彩色 證照相片 編號: (免填)

姓名:_____

(考生自填)

内容時間	113年3月31日 (星期日)
08:10	預備
08:20~10:00	素描
10:10	預備
10:20~12:00	水彩
13:10	預備
13:20~15:00	創意表現

注意事項

- 一、測驗時間之起訖均以鈴聲為準,各節測驗間,於測驗前敲預備鈴,學生入場。
- 二、學生應按規定之測驗時間攜帶 准考證入場。各節測驗遲到逾 10分鐘者,不得入場,該科不 予計分。
- 三、術科測驗提供畫板及畫紙,學生請自備各項術科測驗所需用品,其他電子產品(含手機)請勿攜帶入場。
- 四、考生不得有交談、偷看、抄襲、 夾帶、頂替或其他舞弊情事, 違者取消考試資格。
- 五、測驗結束之鈴聲響畢立即停止 作答,作品需按時繳回,不得 攜出試場。

【附件二】

113 學年度臺中市立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學生鑑定申請及審查表

								可容,立 写申請 [准考證	號碼		
	姓	名									申請類別			美術類
基	出生	日期		年	月	日	性別			身分	證字號	-		
本資	就讀	學校				ī(縣))		品					(校名全銜)
料	監護	人					關係			J	聯絡電話	(公): (家): (行動)	:	
	通訊	地址												
			受理報名學校 申請條件					大	華國口	þ				
	管道							申言	清條件					審查結果 (含簽章)
報名資格	_					 科測	驗表	現優異	,並具	具有	美術才能	表現優異	具體	受理報名國中
育格	=		現		,獲金	全國	學生	美術比		-	全國性美術國際性競			承辦單位核章 (大華國中輔導室)
		•											j	審查結果
	資料	斗審了	T/al	事	蹟資	科) 。				表(含具體)舉辦之國	管道一		過,參加術科測驗 通過
鑑定流程											· 要 要 前三等。	管道二	□未:	過,優先入班 通過,依管道一參 術科測驗
				浡	描		水彩	钐	創意表	現	總分		術	科測驗結果
	術和	斗測縣	僉									<u></u>	通過標	洋
													夫通 週	2標準
研	審查	5 仕 🛚	里		錄耳	又_	大華	<u> </u>	民中學	美	術班	五 新. 治	十씂和	·學生鑑定小組核章
判	田 旦	1.何	^		未釒	录取	_					会加	小胆力	- 丁工

申請人(學生)簽名:_____ 申請日期:113年 月 日

藝術才能美術優異學生觀察推薦表

一、學生	基本資料				填表	: 11	3年	月	E
姓	名	性別		推薦人簽章					
就讀學	校		小學 號	與被推薦人關係	□專家 ^長 □指導 □其他 ₌		□家長	: <u>_</u> (請說	明)
	優異能力觀察表 (※高 分符合,2為小部分符			選適當選項:5為完	已全符合	· , 4 }	為大 郅	文符 合	, 3
	1	觀察項目	1		5	4	3	2	1
_	畫、雕塑等表現技藝術		或立體的	的設計。					
	有豐富的視覺意象與想	•							
	覺記憶力優秀,回憶視			<i>1 -1</i> 2 Jul					
	常閱讀美術方面的讀物		術相關的	 有料。					
	術作品獨特,具有創意 作表現的題材廣泛,包		物、轁煳	、国星、白山相僚等	□ 掌 。 □				
-	作表現的題材廣泛,也於運用線條、造型、色			· · · · · · · · · · · · · · · · · · ·				П	
	品結構、空間及物相比		-	,					
	有優秀的藝術鑑賞能力								
10. 參	與美術展覽或競賽表現	見優異。							
三、美術	表現與具體事蹟								
(一)推薦	薦人(專家學者或指導教	女師或家長)之權	煛察敘述						
(*	請以簡明文字描述其美	美術才能特質或	表現傑出	(等具體事蹟)					
(一) 羊 纮	5才能表現優異具體事 五	捧(無則名似)							
	写 美術類 表現事蹟,並			、A4 規格依序裝訂方	冷表後。)			
資料序	主辦單位	獲獎年月		獲獎項目			名次	等第	
1		年 月							
2		年 月							
3		年 月							
4		年 月							
5		年 月							
	就讀學校承辦人(國	小)		處室核	章(國小)			

【附件四】(參加管道二書面審查)

獲獎紀錄:參加政府機關(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美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獲全國 學生美術比賽特優或國際性競賽前三等獎項。

※請填寫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3 月 25 日期間獲獎紀錄,並須附 A4 規格證明文件影本 (加蓋與正本相符章及原就讀學校行政職章,送藝才鑑定小組審議),依序排列於後。

4 14 17 4	一次 小 机 明 于 仅 个 1	7 N - 2	了 些人 了 他 哦 / _ IX /] 7 / 7 / 7 / 7 / 7 / 7 / 7 / 7 / 7 /	<u> </u>	
競賽類型	主辦單位	獲獎 年月	競賽名稱	獎項成績	備註 (獲獎競賽簡章 等證明文件)
		年 月			
國際性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全國性		年 月			
		年 月			

113 學年度臺中市立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學生鑑定

管道二: 參加政府機關(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美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獲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特優或國際性競賽前三等獎項。

審查說明如下:

- 1. 政府機關(構)舉辦之全國性比賽指定為「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個人項目特優或國際性競賽前三等,該獎項應為111年8月1日至113年3月25日期間所獲得。
- 美術類科之競賽活動係指繪畫、平面設計、漫畫、水墨、版畫等類之個人美術創作 競賽。
- 3. 政府機關(構)應為本國(或該國)之教育或文化主管行政機關。
- 4. 國際性競賽,係指三個國家或三個國家以上之跨國性比賽,其主辦國之辦理單位應 為該國政府機關,且國外單位主辦之國際性競賽證明需經我國駐外單位認證。
- 5. 持用國外所發文件者,需取得我外交部領事事務局文件證明,並繳驗有關證明文件。所備之證明文件如為虛偽不實之資料者,將觸犯刑法第二百十四條之「偽造文書罪」,爾後若證實上述情事則註銷其鑑定資格。

【附件五】

113 學年度臺中市立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學生鑑定團體報名表

學校名稱:		學校聯絡電話:	
查下列學生 書,以資證明。	,現在就讀本校年	級第二學期肄業局	屬實,特發給在學證明
章,以 _貝	出生年月日	學生姓名	出生年月日
此證【加蓋學校	關防		
		中華民國 113	3年 月 日

113 學年度臺中市立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學生鑑定 身心障礙學生特殊考場服務申請表

學生姓名					性	別	□男	□女	
就讀學校			區(鄉鎮下	চ)				_(校名全銜)	
緊急連絡人			聯絡電話	(電)					
		· ·	孚 貼						
	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正反面影本 或 縣(市)鑑輔會核發之鑑定證明影本								
◎身心障礙學	学生オ	片場服務項目:請學	生依需求勾	選申	請項	[目			
申請項目		需求情+					才鑑定小組	1審定結果	
提早入場	□ 是□ 在	と(提早五分鐘進入試場 予	;準備)			□是 □否			
考場所需 輔具	□ が□ で	臺燈(請自備) 女大鏡(請自備) 百用電腦 t.他(請說明):				□是 □否			
其他功能性障 礙所需服務 (請詳填)						□是 □否			
學生簽名			家長簽	名					
國小審核人 簽章			藝術才能功定小組材		鑑				

【附件七】

113 學年度臺中市立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學生鑑定結果複查申請表

(件編號:		申請日期:	113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准考證號碼	
聯絡電話	()手機:	聯絡地址	
申請複查科目 (複查項目請v)	素描	□ 水彩	□ 創意表現
原登記成績			
申請人簽名			
魚附鑑定結果 通知書(影本) E本驗畢發還			序掛號 郵信封
13 學年度臺中市	5 立國民中學藝術	才能美術班學生銀	监定結果複查回覆表
收件編號: 學生姓名		申請日期:	113年 月 日
字生姓石 		在方	
申請複查科目	素描	水彩	創意表現
複查成績結果			
備註			
		* 4-4-	tt de 1 de de 69 d'Arres 1 de / 3
·····×·····×			藝術才能班學生鑑定小組(翟
112 與左应言山	本十岡口山銀苔 丛	二十处圣处中唯儿	做少从田冶太山坛
113 字干度室甲	•	可才能美術班学生: 牛證明	鑑定結果複查申請
茲收到考生:	准考證號	汽碼:	申請術科測驗成績複
臺中市藝術才能功特此說明並證明。	E學生鑑定小組」辨E	里複查後,將以「限	時掛號」信件通知複
行此机引业证列			